

人被造爲了要榮耀神

創世記第一章

26 神說，我們要照著我們的形像，按著我們的樣式造人，使他們管理海裏的魚，空中的鳥，地上的牲畜，和全地，並地上所爬的一切昆蟲。

27 神就照著自己的形像造人，乃是照著他的形像造男造女。

28 神就賜福給他們又對他們說，要生養眾多，遍滿地面，治理這地。也要管理海裏的魚，空中的鳥，和地上各樣行動的活物。

29 神說，看哪，我將遍地上一切結種子的菜蔬，和一切樹上所結有核的果子，全賜給你們作食物。

30 至於地上的走獸，和空中的飛鳥，並各樣爬在地上有生命的物，我將青草賜給他們作食物。事就這樣成了。

31 神看著一切所造的都甚好。有晚上，有早晨，是第六日。

讓我們從聖經的第一章，就是創世記第一章看見神創造人的旨意，讓我們明白爲何人活著的目的就是要「榮耀神」。

一 創造的榮耀

很多人一翻開聖經，只讀了創世記第一章就認定聖經不可信，其他一千一百八十八章看也不看，就武斷的否認聖經的準確性。這真是中了魔鬼的詭計，自以爲聰明，反成了愚拙。不相信神所說的話，就是以神爲說謊的，這是何等褻瀆神的罪。

我們承認歷世歷代以來，有許多人錯誤地解釋聖經，將一些相對的話語絕對化，又將絕對的話語相對化，而造成混亂。聖經是記載神向人所說的話語，因爲是神所啓示的，所以是完全無誤的。我們不可只相信聖經中我們能接受的一部份，而不憑著信心接受我們難以明白的其它部分。這是將絕對的相對化。但是我們也不可偏向另一個極端就是認爲寫聖經的作者完全被神控制，他們所寫的連自己也不知道寫的是甚麼。有人認爲聖經的每一卷書完全沒有作者個人的情感、語調、與表達的方式。這是將相對的絕對化。

聖經絕對是神向人特殊的啓示，而且是絕對無誤的。但是同樣的事情，因著不同的作者就有不同的表達方式，但是其內容是彼此完全和諧，毫無衝突，這本身就是一種神蹟。譬如，四福音的作者所領受神的託付不同，所強調的重點不同，乃是從不同的角度來彰顯救主，顯明神對人的救贖計劃。聖經不是一本科學的教科書，聖經乃是一本啓示人類生命來源、意義、歸宿的書。創世記是在三千五百年前，由神的僕人摩西所記載的一部偉大的啓示書。摩西一生所經歷無數的神蹟奇事，就如：杖變成蛇，苦水變甜，仰望銅蛇得醫治，大麻瘋得潔淨，紅海分開，地裂開吞滅可拉黨，天上降下嗎哪，每天一份，只有安息日前一可揀兩份，安息日就揀不到嗎哪，平日多揀的，都會生蟲，這些都使他深信神的啓示。這些神蹟發生的時機都是神所計劃的，讓人知道創造萬物的神是說有就有，命立就立的。我們現在的問題是能否相信真神的話，我們有限的頭腦當然不能明白人類被創造之前的事，不明白的地方我們不需要強解，免得自取沉淪。(彼後 3:16)

我們不必懷疑神以六日創造世界似乎是太短了。水變成酒要多久？耶穌在一剎那之間就能將水變成酒，你相信嗎？這是新約中耶穌所行的第一個神蹟，顯出祂的榮耀來，你信相信嗎？耶穌的門徒親眼看見，他們就信了。不是時間的長短，乃是神是否在其中。

耶穌死後第三日復活你信得過嗎？人死後要多少天才能復活呢？不是多少天的問題，而是所有的人類死後根本就不可能復生。但是耶穌是神，祂不是像我們一樣的罪人。祂說祂死後第三日要復活，祂就第三日復活。不管你相信或是不相信，事實是第三日祂真復活了。耶穌基督的門徒是祂復活的見證人，這些人以他們自己的生命來印證耶穌基督從死裏復活的事實。你的生命有復活的見證嗎？

聖經沒有說要經過多少時間亞當才從嬰兒變成成人，聖經只講到亞當被造時就是成人。不但如此夏娃也不是從一個小嬰孩長大的，亞當一看見夏娃她就是成人，是他心愛的妻子。神所創造的宇宙是如何能在短時間之內完成的不是我們的頭腦可以明白的。神看一日如同千年，千年如同一日，這是隱藏的奧秘。就如同我們告訴一個小孩子說：「半導體計算機是這四十年才突飛猛進的發明出來的。」小孩子也是不能明白，為何過去幾千年都沒有發展，就在這短短的幾十年之間一切都突然成就了。小孩子並不能明白我在四十年前所學的真空管的電機課程，和電子學。不管小孩子能不能明白，我們卻是親眼看見的，也知道這絕對是事實。耶穌來到地上將祂從天上所看見的，所聽見的天國告訴我們，我們願意相信這些事實嗎？

上帝明確的透過摩西在傳十誡時宣告說：「六日之內，耶和華造天、地、海，和其中的萬物，第七日便安息。」(出 20:11) 我們看見浩瀚的宇宙，就歡呼，因為諸天都述說神的榮耀，穹蒼也傳揚祂的作為。大衛早在三千年前就在詩篇第八篇中受聖靈感動如此歌頌：「耶和華我們的主阿，你的名在全地何其美。你將你的榮耀彰顯於天。我觀看你指頭所造的天，並你所陳設的月亮星宿，便說，人算甚麼，你竟顧念他。世人算甚麼，你竟眷顧他。」萬物井然有序，神在其中彰顯祂的智慧，這是一般的啓示。神將祂的榮耀彰顯於天，感謝主！這是神能創造的榮耀。

二 生命的榮耀

接著我們來思想甚麼是生命的榮耀。人被造的目的是什麼？人被造的目的就是要榮耀神，並且人的一生乃是要享受神，以神為樂。我們如何榮耀神呢？我們要先得著神的生命才可能榮耀神。為甚麼沒有神的生命就不能榮耀神呢？因為人被造的目的本是要彰顯神的榮耀，人是按照神的形像和樣式被造的。神以祂極高的智慧創造了亞當。在伊甸園中，神不但使亞當能與神有美好交通的特權，並且與神有好像父子一般親密的關係，人乃是神的兒子。神能與亞當說話，在創世記中清楚地記載了神與亞當的對話。今日對我們而言，人要榮耀神聽起來似乎很抽象，因為神是看不見的。我們應當知道，聖經中神對人的啓示是漸進的，神要我們的人生是榮神益人的一生。神給人的誠命就是要盡心、盡性、盡意、盡力來愛神，並要愛人如己。愛人和愛神到底衝不衝突，聖經的答案是不衝突的。如何愛人如己，如何凡事都對人有益處呢？保羅曾說：「凡事都可行」表示神將自由意志賞給人，「但不都有益處」，表示人要為自己的選擇向神負責任。「凡事都可行，但不都造就人。」乃是講到人與人之間的關係已經被破壞了。當人類的始祖亞當聽信了魔鬼的謊言，悖逆了神之後，因為犯罪，就在恩典之中墮落了。亞當的後裔陷在罪的轄制之下，無助、無望、在痛苦的深淵中，不能自拔。人類從此離開了神的面，靠自己已無法達到起初神創造人的目標，人不但不能榮耀神，並且不斷的犯罪，統統都虧缺了神的榮耀。

我們的心中常常缺乏平安、喜樂。漫無目標的在地上混日子，在勞苦、驚恐、病痛、悲哀之中度盡日漸衰老的人生，直等到死亡臨到，歸回於土的那日，並不知道自己死後靈魂歸何處。然而，聖經上宣告，人人都有一死，死後且有審判，可見人類死後，並非一死百了。感謝主！基督降世為了給我們祂自己的生命，使我們能夠與神和好，並與人和好。罪人是不可能愛人如己的，唯有基督將神兒子的生命賜給我們，在這個新人裏面，我們才可能將別人的益處放在我們自己的益處之前，這就是保羅所說：「不求自己的益處，乃求別人的益處。」(林前 10:23-24) 我們真能作到如此愛人嗎？基督作到了，保羅也作到了，保羅的秘訣是甚麼？保羅曾對哥林多人說：「所以你們或吃或喝，無論作甚麼，都要為榮耀神而行。」(林前 10:31) 凡事都榮耀神是保羅的秘訣，這是人能榮耀神的例子。保羅默想神對祂子民的救贖計劃如此高超深奧就大聲頌讚說：「深哉！神豐富的智慧 and 知識，祂的判斷，何其難測，祂的蹤跡，何其難尋，誰知道主的心？誰作過祂的謀士呢？誰是先給了祂，使祂後來償還呢？因為萬有都是本於祂，倚靠祂，歸於祂。願榮耀歸給祂，直到永遠。阿們！」(羅 11:33-36)

三 安息的榮耀

最後我們要從理解了創造的榮耀與生命的榮耀之後繼續來思想「安息的榮耀」。甚麼是安息的榮

耀呢？這與神最高的旨意，和神永遠的榮耀有關。(彼前 5:10)「到那日，耶西的根立作萬民的大旗。外邦人必尋求祂。祂安息之所大有榮耀。」(賽 11:10)「當記念安息日，守為聖日。六日要勞碌作你一切的工，但第七日是向耶和華你神當守的安息日，這一日你和你的兒女、僕婢、牲畜、並你城裏寄居的客旅，無論何工都不可作，因為六日之內，耶和華造天、地、海、和其中的萬物，第七日便安息。所以耶和華賜福與安息日，定為聖日。」(出 20:11)

神造人的旨意並不是要讓人每日勞苦作工，而是願意讓人有份於祂的安息。有人曾問耶穌說，我們當行甚麼才算作神的工呢？耶穌回答說：「信神所差來的，這就是作神的工。」(約 6:28,29)這正是以賽亞書中所告訴我們得救和得力的秘訣，「主耶和華以色列的聖者曾如此說，你們得救在乎歸回安息，你們得力在乎平靜安穩。」(賽 30:15)聖經上屢次提到要人倚靠主而得到拯救，得享安息。尼希米記第九章 5-14 稱頌耶和華永世無盡，如此記載：「耶和華阿，你榮耀的名，是應當稱頌的，超乎一切稱頌和讚美。」「又使他們知道你的安息聖日。」以賽亞書 58:13-14 神親口應許守安息日的祝福，「你若在安息日謹慎你的腳步，在我聖日不以操作為喜樂，稱安息日為可喜樂的，稱耶和華的聖日為可尊重的，而且尊敬這日，不辦自己的私事，不隨自己的私意，不說自己的私話，你就以耶和華為樂，耶和華要使你乘架地的高處，又以你祖雅各的產業養育你，這是耶和華親口說的。」

以色列人進入迦南美地之後，不肯遵守神所頒佈的律例典章，他們不肯守安息日，神讓他們被擄到巴比倫七十年。(耶 25:11,29:10)我們在這世界中是勞苦擔重擔的人，主呼召我們到祂面前來，讓我們得享安息。因為主的心裏柔和謙卑，祂要我們負祂的軛，學祂的樣式，這樣我們的心裏就必得享安息，因為主的軛是容易的，主的擔子是輕省的。(太 11:28-30)

讓我們將一切的榮耀都歸給神。當我們的言行榮耀神的時候，神也讓我們在基督裏得享祂永遠的榮耀。(彼前 5:10)這就是安息的榮耀。人與一切被造的動物不同，只有人是按照神的形像被造的，是神創造萬物、萬有的高峰與傑作，聖經告訴我們偉大的神作了幾項重大的決定：

1. 神將自己的靈賜給人。(創 2:7)
2. 神賜福給人。(創 1:28)
3. 神吩咐人生養眾多。(創 1:28)
4. 神賦予人治理全地的權柄。(創 1:28)
5. 人甚至能管理海裏的魚，空中的鳥，和地上各樣行動的活物(動物)。(創 1:28)
6. 神讓人成為榮耀神的兒女。(創 1:28)

當時神創造人的目的和方式都是滿有智慧的。現在藉著基督從天上來到人間，將祂自己聖潔的生命賜給人，使人得以重生。重生就是人重新再得到神的生命，也就是接受神所賜給人永遠的生命。這生命是豐富的。(約 10:10)這生命是復活的、是強壯的、是屬天的、是榮耀的。這充滿愛的生命是藉著相信基督是神對人類唯一的拯救方法而來的，人必需要相信並接受神拯救我們的方式，才能得救。這拯救包括：

1. 對墮落人類完全的拯救包括靈、魂、體三方面。
2. 在亞當裏失去的祝福，在基督裏重新得了回來。
3. 藉著基督的順服，除去亞當悖逆所帶來的咒詛。
4. 基督為我們付了完全的代價，救贖我們出死入生。
5. 我們只要相信就可以得著神的生命這是白白的恩典。
6. 相信的人有新生命的表現，漸漸變化成像神的人。
7. 接受神賜的救恩，憑信進入與神聯合的榮耀中。